2023年度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单位决算公开

单位名称：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

(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

单位负责人：胡毕斯哈拉图

财务负责人：刘祯

编制人：王婷

报送日期：2024年9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3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单位主要职能、职责为开展民族医学研究，促进卫生事业发展，开展蒙医药医疗、科研、预防、保健、康复及挖掘、整理、研究蒙医药文献资料工作，承担全市蒙医教学、执业医师实践技能考试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12个行政后勤科室，20个临床及辅助科室，医院设有床位480张，总面积59152平方米，设院长1名，副院长5名，总会计师及派驻纪检组长各1名，本年无变动。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2.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财政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详细情况见表：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 --- | --- | --- |
| 1 |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 |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

 本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三、2023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主要工作指标完成情况

2023年，医院全年业务收入10815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5529万元，增长104.61%；门诊收入788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053万元，增长105.68%；住院收入2926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476万元，增长101.78%；蒙药制剂收入245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065万元，增长76.35%；蒙医治疗收入696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237万元，增长155.35%；财政拨款4722万元。门诊人次210767人次，较去年同期增加109815人次，增长108.78%：医院门诊诊疗人次768789人次，较去年同期增加139322人次，增长22.13%，住院人次5199人次，增加2205人次，增长73.65%，医院病床使用率47.06%。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充分发挥党建引领示范作用，提升医院工作“向心力”

2023年，医院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职责，建立有部署、有要求、有落实、有成效的工作保障机制，为医院高质量发展凝心聚力、保驾护航。一是坚定政治方向。固化“第一议题”制度，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党的创新理论成果，第一时间组织专题传达学习、第一时间安排落实，做到总书记有号令、党中央有部署、上级部门有要求，医院有行动。全年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31次，组织主题教育宣讲2次；召开21次党委会研究部署了140项“三重一大”事项，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到上海、嘉兴等地开展革命精神教育学习，创建了“红石榴”党建品牌。深化了主题教育及调研活动，院领导班子及时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及时组织学习研讨，真正把研究探讨的过程变成统一思想、捋顺思路、制定措施、推动工作的过程，开展高质量交流研讨2次，13次读书班活动，积极制定调研工作方案，有针对性地开展调研，现共有课题9项，发现问题27项，开展了1次调研工作研讨会，确定了问题清单和责任清单。二是强化组织领导。严格按照组织程序完成党委换届工作，监督指导完成了院工会、妇委会及经审委的换届工作。严格落实“三会一课”、谈心谈话、主题党日等制度，党委所属4个支部共召开支委会44次，党员大会15次、学习59次、主题党日活动43次、讲授党课15场，建设完成了市卫健系统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阵地，医院一支部、二支部获“全市卫健系统最强党支部”。三是深入开展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以整治重点为工作方向，连续召开部署会、推进会、专题会等7次会议，设置了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文化墙，向全体职工印发集中整治工作应知应会手册，举办业务人员《九项准则》专题讲座，通过纠“四风”树新风工作提示等方式开展了3次廉洁教育学习，对医院环节干部、重点岗位人员进行廉政谈话和专题教育，与分管领导签订了《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责任书》进一步提升工作实效。四是不断完善医院党风廉政建设。制定了《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2023年科室反腐倡廉建设及行风工作目标责任书》，明确了责任、明确了目标，对79位新入职人员及规培生开展岗前培训，增强廉洁从医意识。监督招标采购了医疗设备，大、小基建、维修工程、原料药材等44项，妥善处理了62件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反映问题，及时解决影响群众就医体验感的行风问题。

2.全面提升医疗质量，充分发挥蒙医药特色优势。医疗质量关系到患者的生命安全和身心健康，是衡量一个医院水平的标准，是医院核心要素和生命所在。医疗质量的稳步提升，需要我们转变观念，更需要持之以恒，为适应新形势的需要，我们在管好“天下事”的同时，做好“脚下事”，把“保障医疗安全”放在首位，充分发挥蒙医药诊疗优势，以质量求生存，不断传承创新，让患者满意。一是积极开展新技术新业务。全年新开展了蒙医协日素疗法、电子支气管检查、经颅磁刺疗法、蒙医耳穴埋豆、火龙罐等20多项新技术、新项目，并开展了16项蒙医护理技术，实施23230人次，专设了蒙医护理门诊，年服务患者17000多人次。二是积极开展西学蒙工作。医院成功入选国家卫生健康委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第二批基层西学中能力建设工程带教基地，完成2次西学蒙医师培训，2名医生外出培训，全年非蒙医护理专业人员蒙医护理培训率达到88%。三是合理优化科室设置加强管理。投入使用了康巴什北区康复中心、新设了疾病预防科、名医堂、整脊科、体检科、东胜部急诊科、儿科等科室；全年召开9次院长办公会、13次院长行政交班会，充分讨论医院发展重点、难点工作，安排部署医院发展计划，重新修订了《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全面质量管理考核方案及实施细则》《临床路径管理工作制度》等三十余项规章制度，调整了医疗质量与安全管理等委员会，启动实施了6S管理工作；四是加强传承与创新。从“药食同源”理念出发，积极打造了蒙医药特色养生保健及药膳，通过药膳干预糖尿病、高血压、高血脂、失眠、肥胖等，建设完成了蒙药一人一方调配室、蒙药膏方制剂车间及蒙医药展示区。五是全面加强重点专科建设。我院老年病科被选定为国家中医药（蒙医药）优势专科，消化病科获评内蒙古自治区第三批中医（蒙医）特色优势重点专科。重新调整了医院重点专科建设实施方案，制定并印发了《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临床重点专科建设规划（2023—2025年）》。

3.加强人才培养与引进，夯实医院科教研能力提升。科研创新、人才培养是实现医院内涵建设与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和动力，一年来，医院坚持在“引、用、留、育”上下功夫，不断优化人才、引进人才，全面加强科研能力创新。一是积极引进人才培育人才。公开招录了77名控制数人员，走进高校面试临聘了16名高校毕业生，刚性引进3名高层次专家，与上级有关部门积极协调，将医院290名政府购买服务岗位工作人员身份转换为控制编人员。基本完成了53名专业技术人员的招聘工作。我院传统疗术科乌云托亚主任被评为自治区第三批名蒙医，脑病科布仁其劳主任被评为2023年度全市优秀医师。全年参加线上线下培训和学术会议27次，参与59人，派出43人到国内各大医院和院校进修学习，组织院内外专家开展医疗业务专项培训14次，圆满完成首期〔“身心同治1+1>2”工程项目〕，医院51名学员通过三级心理咨询师培训考核，成功举办2023年“聚合杯”书香医院知识答题竞赛活动，全院100余人参加了活动。二是加强医院适宜技术推广及非遗工作。申报蒙医药（蒙古灸）、蒙医马鞍熏敷疗法等8项疗法为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建设了蒙医适宜技术推广中心平台，建设成为自治区蒙医适宜技术推广指导中心，4个项目被列为自治区第二批中蒙医药适宜技术推广项目，8个项目列为自治区继续医学教育项目。1部专业著作已出版发行，获批6项实用专利，在国家级和省部级医学专业杂志上发表论文三十多篇。三是不断加强医院科研教学工作能力。立项内蒙古自治区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项、市科技重点研发计划项目1项、内蒙古卫生科技项目1项、内蒙古自治区蒙医药协同创新中心2023年度科研项目1项，组织申报2024年度内蒙古自治区自然科学基金项目5项，新建了斑马鱼实验室。我院为国家中蒙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国家中医类别实践技能考试基地，今年投入200多万元升级改造了基地的设施设备。2023年共招录规培学员 20名，现共有学员68名。中蒙医执业医师实践技能考试1206人次。

4.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积极完成指令性工作任务。一年来，医院始终将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对医疗事业的新要求、新期望作为发展的根本目标，不断加强对外交流合作，推进优势医疗资源下沉，积极完成援疆等工作任务。一是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与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北京大学肿瘤医院内蒙古分院、国际蒙医医院等5家医院签订医联体合作协议。同蒙古国传统医学科学院、辽宁省蒙医医院、青海海西州蒙医医院等6家国内外多家医院签订协议，建立合作关系。与鄂托克旗蒙医医院等7个旗区蒙医医院签订了专科联盟合作协议。医院外聘专家来院坐诊33次，诊疗2419人次，开展手术80台。二是成立名医工作室建立院士工作站。成立了国家岐黄学者乌兰工作室、全国名中医杭盖巴特尔工作室与全国名老中医斯琴工作室，三位专家共来院开展义诊带教活动6次，义诊600余人次，与蒙古国传统医学科学院院长、蒙古国院士、科学博士其木德阿日嘎查院士达成了合作共建院士工作站事宜。三是积极履行援疆工作任务。受邀新疆和静县蒙医院参加了中（蒙）医药合作交流会，其间赴巴州博湖县、和静县基层开展了义诊、专家教学查房、蒙医治疗、蒙医心身互动健康讲座和催眠治疗等活动，义诊13天，累计义诊服务受益群众2300余人次，深受当地政府及老百姓的欢迎。并同新疆巴州蒙医医院、新疆博州蒙医医院签订合作协议，与博湖县蒙医医院建立协作关系，5名患者通过医联体转诊到我院接受系统治疗，圆满完成援疆任务。四是履行政府指令性工作任务，体现医院公益性。全年组织完成院内外义诊13次，义诊6000多人次，累计完成87次医疗保障任务，派出医护人员60多名，开展健康巡讲15次，蒙医药文化进校园2次，对口支援下乡义诊6次，发放宣传资料1100余份。

5.提升医院信息化水平，完善医院便民服务设施。为持续推进优质医疗服务，提升医疗服务连续性，充分体现医院“以患者为中心”服务理念，强化行业行风建设，医院开展了一系列便民服务能力工程，方便于民、服务于民。一是提高信息化水平。完成了互联网医院、绩效考核系统、体检系统、膏方煎药系统、杀毒软件、手术麻醉系统的安装、培训和上线工作，启用了“OA办公系统”“医院感染实时监控系统”“人事管理系统”。2024年计划投入500多万元，提高升级信息化能力建设。二是完善便民服务设施。开设了医院门诊一站式服务中心、便民门诊，升级完成医院公众号、小程序等预约诊疗系统，完成同支付宝、微信医保支付系统的对接与应用。启用了医院蒙医药文化科普区，重新补种医院“百草园”药材种植、更换蒙药原材料标本、医院标识标牌等。累计为73521人次患者提供便民服务；三是合理布局。开设门诊诊疗区与住院患者诊疗区，将各科室诊疗室进行合并，减少患者“跑路”，有效区分门诊患者与住院患者，切实提升患者满意度，医院患者满意度始终保持在97%以上。

6.改善医院基础建设，更新医院诊疗设备。2023年，医院始终以“补齐短板，提升服务”的原则，不断完善医院基础建设，及时更新诊疗设备，全面提升医疗质量，不断推进医院高质量发展。一是完善医院功能布局。先后投入800多万元，完成装配式发热门诊、安消中心、蒙医一人一方、膏剂配置室和标准化净化车间、药膳室、经典名方制剂展区、病案室、皮肤美容综合区等建设，成为自治区各家民族医院中的示范科室和样板工程。二是进行功能升级。改造升级完成了消化内镜中心、皮肤科门诊、病理室、斑马鱼实验室、康复中心室内外装修、康巴什门诊楼文化科普综合服务区的建设。三是更新医疗设备。投入2000多万元，采购检验、放射、彩超、中蒙医诊疗设备及康复设备等18项，为医院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7.筑牢医院安全生产工作屏障，加强隐患排查整改。2023年，医院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工作方针，以对全体职工和就医患者的健康与生命安全高度负责的工作态度，持续加大安全生产工作力度，吸取各地安全生产事故教训，采取多项措施，防止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一是健全组织领导。及时调整医院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职责与责任，切实加强领导。制定并印发了《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安全生产工作方案》，第一时间召开了安全生产专题会议进行全面动员部署，通过党委会、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会议等传达有关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安全生产事故案例5次，全院人员签订了2023年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二是全面开展自查工作。开展安全生产自查工作14次，上级部门来院检查6次，组织消防演练和培训讲座2次，发现问题隐患25条，现已完成整改24条。2023年我院被评为康巴什区消防工作先进单位。专门投入60多万元，改造完成了医院安消中心。三是做好医院院感管理工作。完成发热门诊新冠、鼠疫应急演练2次，医疗废物相关应急演练2次，培训共18次，开展院内传染病督导检查12次，工勤人员医院感染相关知识培训3次，全年无医院感染事件发生。

8.关心关爱职工，加强职工凝聚力。医院一直以来，都将关心和关爱职工身心健康作为一项重要的工作。2023年医院采取了多途径、多方式、多举措的方法，从各个方面切实地关心和促进职工的身心健康。 一是举办了一次“忆往昔、展未来”退休职工茶话会，40余位退休职工参加活动。二是组织医院2名职工参加了市总工会开展的一线职工疗养活动；为全院460名在职在岗职工购买职工互助医疗保险，总价值36800元，为全院女性职工办理女性馨康保险；走访慰问了6名患病职工，为16名生育职工发放慰问品和慰问金；为在我院住院的离退休职工免除第一次住院起付线（600元），投入近10万元建设完成职工健身房。三是结合春节、医师节、护士节、元旦等节假日，举办4次庆祝活动，全年为全院职工发放价值约40余万元的慰问品，并组织全院职工及离退休职工进行健康体检。

9.积极展现医院风采，加大医院宣传力度。对外宣传是展现医院形象的重要窗口。面对融媒体时代带来的新机遇、新挑战，医院积极搭建外宣平台，与主流媒体同频共振，形成宣传合力，持续扩大医院文化传播半径，以高质量的文化输出让医院新闻宣传工作真正起到内聚人心，外塑形象的作用。一是充分展示医院形象。通过精心组织，精心谋划，协助市卫健委成功举办全区中医药（蒙医药）传承创新高质量现场会，受到区内外各家兄弟医院的高度评价和认可。积极协助自治区蒙医药学会、市蒙医药学会高质量举办学术会议6次，协助完成市蒙医药学会换届工作。二是积极参加各类文体活动。在自治区中医（蒙医）健身操比赛中，我院参赛队获得甘露操集体一等奖，个人赛一等奖、二等奖的好成绩。在全市职工运动会中，取得团体总分第八名的好成绩。三是加强对外宣传工作。通过医院宣传展板、LED 显示屏播放、会议学习，以及医院官网、微信公众号、订阅号、视频号、抖音等宣传载体，做好医院疫情防控、节日文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疫情防控等专题宣传，拍摄制作2部宣传片，全年发布并转载文章337篇，发布医讯51条，全年共推送稿件262篇。图文累计采用量位列市卫生健康委市直卫生健康单位前四名。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8,333.94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745.54万元，减少16.96%，变动原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2450.82万元，事业收入减少7372.38万元，其他收入增加276.32万元，年初结转结余增加899.69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681.25万元，增长25.12%。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8,333.94万元。包括：

    1.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7,365.03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6,333.07万元，增长57.41%，变动原因：疫情结束，本年医疗收入增长。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1,285.81万元，减少100.00%，变动原因：疫情结束，本年单位没有发生亏损。

3.年初结转和结余968.91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1,366.00万元，减少58.50%，变动原因：本年结转项目支出进度增长。

（二）支出决算总计 18,333.94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6,605.37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2,744.68万元，增长19.80%，变动原因：疫情结束，本年医疗收入增长，相应的支出也增长。

2.结余分配 890.85万元。结余分配事项：本年单位收入大于支出，盈余。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890.85万元，变动原因：去年亏损，今年有盈余。

3.年末结转和结余 837.72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为财政拨款项目资金结转金额。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45.72万元，增长5.77%，变动原因：本年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2023年自治区自然科学基金经费项目支出进度较缓。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 2023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7,365.03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890.32万元，占 45.44%；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万元，占 0.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万元，占 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00万元，占 0.00%；

    本年事业收入 9,198.38万元，占 52.97%；

    本年经营收入 0.00万元，占 0.0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万元，占 0.00%；

本年其他收入 276.32万元，占 1.59%。

图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 2023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6,605.37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13,306.10万元，占 80.13%；

    本年项目支出 3,299.28万元，占 19.87%；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00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支出 0.00万元，占 0.0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万元，占 0.00%。

图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8,859.24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350.52万元，增长60.82%，变动原因：其中申请追加2021-2023年期间15名引进人才人员经费拨款323.51万元，2023年新冠病毒感染救治能力提升补助资金622.6万元，科研教学及卫生健康经费186.79万元，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49.28万元，2023年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购置医疗设备264.94万元，2023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中央直达资金）72.68万元，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149.79万元，（中央基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应急救治能力提升项目-市蒙医医院转换ICU床位设备购置项目21万元，2023年自治区中医（蒙医）能力建设和学术继承补助资金104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803.09万元，增长9.97%，变动原因：本年新增79名工作人员，相应的各类收入支出均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8,021.52万元。与年初预算 5,508.72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61%。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 9.38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0.62万元。其中：

  1．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年初预算10万元，支出决算9.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差旅费用支出减少0.62万元。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

科学技术支出类决算数为33.36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33.36万元。其中：

 1．技术研究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9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了9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增加2023年市蒙医医院重点研发计划经费支出9万元。

2. 技术研究与开发（款）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0.86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了20.86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增加2023年市蒙医医院重点研发计划经费支出20.86万元。

3. 科技重大项目（款）科技重大专项（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5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了3.5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增加科技重大专项支出支出3.5万元。

（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决算数为 46.48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46.48万元。其中：

    1．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6.48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了46.48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增加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支出46.48万元。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296.32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17.39万元。其中：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09.89万元，支出决算109.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69.04万元，支出决算169.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3．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 0万元，支出决算17.39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17.39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增加额为本年1名去世人员抚恤金。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7,474.17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2,416.18万元。其中：

1．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50万元，支出决算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年初预算4222.29万元，支出决算6127.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1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300.89万元，2023年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购置医疗设备项目支出增加1604.17万元。

3．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年初预算  58.5万元，支出决算416.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1.9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增加额为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

4. 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 632万元，支出决算656.64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24.6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增加额为中央财政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资金支出。

5. 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年初预算10.72万元，支出决算138.78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128.06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增加额2023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支出。

6. 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6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26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增加额为2023年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市级经费支出。

7.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84.48万元，支出决算58.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减少部分为公务员医疗补助。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161.80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其中：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61.8万元，支出决算16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722.24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4722.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281.26万元、津贴补贴368.78万元、奖金31.08万元、社会保障缴费0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绩效工资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69.0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8.94万元、离休费0 万元、退休费 109.89 万元、抚恤金17.39万元、生活补助9.24 万元、医疗费0万元、奖励金 0万元、住房公积金161.8 万元、提租补贴0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0万元等。

（二）公用经费 0.00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3,299.28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404.86万元。主要包括：津贴补贴399.86万元、奖金5万元。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5.13万元、印刷费84.17万元、咨询费15.83万元、手续费0万元、水费0万元、电费0万元、邮电费0.24万元、取暖费0万元、物业管理费0万元、差旅费9.09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维修（护）费95.99万元、租赁费0万元、会议费0万元、培训费255.06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专用材料费521.78万元、被装购置费0万元、专用燃料费0万元、劳务费44.83万元、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0万元、福利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0.17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2.7万元。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万元。

（四）资本性支出 1826.41万元。主要包括：专用设备购置1826.41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0.00万元，支出决算 0.00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00万元，支出决算 0.00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0.00万元，支出决算 0.00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0.00万元，支出决算 0.00万元。变动原因：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相同均为0。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万元，占 0.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0 个，累计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动原因：本年无本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 辆，开支内容：本年无本项支出。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动原因：本年无本项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0.34万元，减少100.00%，变动原因：本年无本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万元，接待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本年无本项支出；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00万元，接待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本年无本项支出。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动原因：本年无本项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 2023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00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减少234.60万元，减少100.00%，变动原因：本年无机构运行经费收、支、余。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13.2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43.6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69.55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47.8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3.2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40.8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8.1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65.6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7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辆、机要通信用车 0辆、应急保障用车 0辆、执法执勤用车 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辆，其他用车 3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 32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10个，共涉及资金3299.2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蒙医医院(鄂尔多斯市蒙医研究所) 2023年度在决算中反映5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0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2023年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市级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6万元，执行数为2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一步加强计划生育服务工作，加强宣传、能力提升与保障。其中基层督导检查次数，年度考核指标1，完成指标1，100%完成考核。就诊人次，目标值大于等于50人，实际完成50人，100%完成考核。卫生健康能力提升项目完成率，目标值大于等于80百分比，实际完成80百分比，100%完成考核。下一步改进措施：广泛宣传，营造氛围。着力营造既有政治光荣又有养老保障的练好氛围，把握政策，严谨操作，确保对象真实性，有效性，对照政策，逐一审核，确保资金及时到位，及时做好预算决算，根据负担标准，列入年度财政预算。部门配合，保证运行，各职能部门各司其职，相互配合，形成公正透明、权利制约，运转协调，全程监督的管理运行机制。

2.2023年市级蒙医特色优势重点专科建设项目资金（蒙医胃肠病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市蒙医医院药完成自治区蒙医特色优势重点专科年度建设任务，并积极推广特色技术及应急能力建设。用于特色专科专病建设与特色技术推广和应急救治能力建设，目标值特色优势重点专科要有长期规划及年度计划，实际完成特色优势重点专科要有长期规划及年度计划，100%完成考核。项目完成率，目标值等于100百分比，实际完成100百分比，100%完成考核。患者对蒙医药服务满意度，目标值大于等于95百分比，实际完成95百分比，100%完成考核。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立项、实施存在问题，资金管理使用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为更好促进医院科研事业健康发展，保证科研经费专款专用。积极督促业务科室申报科研项目，完善科研项目经费使用制度，明确使用范围。对于在课题任务书中规定匹配经费使用范围的情况，严格按照课题任务书中的预算表使用。对于在课题任务书中没有规定使用范围的情况，不予支出。用于特色专科专病建设与特色技术推广和应急救治能力建设。

3.2023年自治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奖补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7万元，执行数为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深入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着力推进公立医院管理体制、补偿体制、价格体制、收入分配、医疗监管等体制改革，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质量。医疗服务收入占公立院医疗收入的比例，目标值逐年提高，实际完成逐年提高，100%完成考核。门诊人次数与出院人次数比例，目标值较上年降低，实际完成较上年降低，100%完成考核。门诊次均费用增幅，目标值较往年降低，实际完成较往年降低，100%完成考核。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立项、实施存在问题，资金管理使用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降低医院资产负债率，加大财政补贴力度，取消药品和卫材差价，医院资金周转困难，业务费用提高，相关管理费用分摊不准，人才缺乏，就医环境有了很大改善，但是随着人民保健意识增强，现有人员不能满足工作开展和事业发展需要，学科带头人缺乏，蒙医人才补充、培养的长效机制未充分建立。加强建设新学科，提升医务水平。

4.2023年自治区中医（蒙医）能力建设和学术继承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4万元，执行数为1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强蒙医药健康服务发展，充分发挥我市蒙医药特色优势，加快全市蒙医药健康服务发展。全年完成跟师学习笔记，目标值大于等于60半天，实际完成60半天，100%完成考核。学术经验继承人完成率，目标值等于100百分比，实际完成100百分比，100%完成考核。医疗服务水平，目标值逐步提升，实际完成逐步提升，100%完成考核。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立项、实施存在问题，资金管理使用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好医院精细化管理，预算总体控制，合理分摊公共费用，降低管理费用占比，建设新学科，新项目开展，提升医院医务性水平，进一步提高医疗收入。加大培训力度，提高医院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医疗收入，加大医院职工培训力度，重视绩效考核，全面提升公立医院诊疗能力和管理水平，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5.中央财政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74万元，执行数为3.7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现党中央国务院对医务人员的关心关爱，有效提升医务人员工作积极性，积极做好新冠感染平稳渡峰期工作。一线医务人员补助标准，目标值等于300元/天，实际完成300元/天，100%完成考核。其他医务人员补助标准，目标值等于200元/天，实际完成200元/天，100%完成考核。医务人员满意度，目标值大于等于90百分比，实际完成90百分比，100%完成考核。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立项、实施存在问题，资金管理使用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检分诊管理，保证每位就诊患者必须填写流行病学调查表。2.加强医护人员个人培训，提高防控意识，应急处理意识。3.继续加强院内消杀工作，加强发热门诊管理，做好病人吉陪护管理工作，严格执行体温检测等管理制度。4.财务人员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做好会计核算工作，随时掌握和监督项目资金支出情况，确保使用范围合规。

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单位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婷           联系电话：0477-8390357-

第五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表

 见附件。1